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eymed Biosciences Inc.
康諾亞生物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62)

有關採納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補充公告

茲提述康諾亞生物醫藥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月21日的公告(「該公告」)。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補充，經參考該公告「VIII.限制」一節，於本公司獲悉內幕消息後，不得根據該計劃作出授予，且應包括下列期間：

- (a) 緊接年度業績刊發日期前六十(60)日，或(如較短)自相關財政年度結束直至業績刊發日期止期間；及
- (b) 緊接季度業績(如有)及半年度業績刊發日期前三十(30)日，或(如較短)自相關季度或半年度期間結束直至業績刊發日期止期間。

於管理該計劃期間，本公司及委員會亦將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適用條款及有關內幕交易的適用規則。因此，於任何董事知悉未公開的內幕消息，或倘根據《上市規則》及所有不時適用的法例的任何守則或規定禁止董事進行買賣(「相關期間」)，不得向受託人作出根據該計劃購買股份之指示。由於受託人將按委員會的指示購買股份，故受託人亦不得於相關期間購買任何股份。

本公司及委員會將繼續管理計劃，(i)根據該計劃授出獎勵、(ii)受託人購買股份及(iii)委員會為管理計劃而向受託人作出購買股份之指示將按照標準守則的適用條款進行。

承董事會命
康諾亞生物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Bo CHEN博士

香港，2022年1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Bo CHEN博士、Changyu WANG博士及徐剛博士；非執行董事陳奇先生、呂東博士、王閩川博士及劉逸倫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小凡教授、柯楊教授、羅卓堅先生及劉林青教授。